



地方的概念很早就已出现，相传是伏羲氏提出来的，并经殷商传至周公；其主要观点是，“天圆如张盖，地方如棋局”。到了春秋战国时期，这种天圆地方的概念受到了怀疑，这应当是科学的一大进步。正是在这样背景下，不仅以往的盖天说得到了修正，而且还产生出早期的浑天说和宣夜说，并且都在汉代形成为较成熟的宇宙结构理论。

孟子也非常重视农业科技。据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记载，孟子曾经对梁惠王说：“不违农时，谷不可胜食也；数罟不入洿池，鱼鳖不可胜食也；斧斤以时入山林，材木不可胜用也；谷与鱼鳖不可胜食，材木不可胜用，是使民养生丧死无憾也；养生丧死无憾，王道之始也。五亩之宅，树之以桑，五十者可以衣帛矣；鸡豚狗彘之畜，无失其时，七十者可以食肉矣；百亩之田，勿夺其时，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；谨庠序之教，申之以孝悌之义，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；七十者衣帛食肉，黎民不饥不寒；然而不王者，未之有也！”孟子认为，“不违农时”，就能使农业发展，百姓富裕，就能“使民养生丧死无憾”，而这正是“王道之始”，因此强调要“无失其时”、“勿夺其时”。从当时农业科技发展的水平看，农时本身就是农业科技的重要内容，重视农时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被理解为就是对农业科技的重视。

先秦儒家与科技的关系是一个颇多争议的问题，其主要原因之一在于，儒家较多地关注人，关注伦理道德，因此，他们的某些言论和思想往往容易被误解为只重视人，只重视伦理道德，而与科技相对立。笔者以为，重视人，重视伦理道德与重视科技，这本身并不是对立的。儒家较多地重视人，重视伦理道德，同样也重视科技，因而也研究科技，这不是二分法的逻辑问题，而是一个历史事实问题。从历史事实出发，具体地研究儒家与科技的关系，这是理解先秦儒家与科技的关系的重要途径，同时又是理解古代儒家与科技关系的关键之所在。

[\[关闭窗口\]](#)